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星期四)上午10:3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丽霞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拟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公司监事会提名于玲玲女士、王帅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当选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不存在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表决结果：

于玲玲：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王 帅：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无影响，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30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 件：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于玲玲女士简历

于玲玲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大学行政管理专业。

2002 年至 2009 年 1 月，任职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蒙草生态行政部部长；

2012 年 9 月-2016 年 11 月，任蒙草生态行政中心副总监；

2016 年 11 月至今，任蒙草生态人力资源负责人；

2009 年 12 月至今，任蒙草生态公司监事。

于玲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规定的情形。

2、王帅先生简历

王帅，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本科学历。

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蒙草生态现场会计；

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蒙草生态项目财务经理；

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5 月，蒙草生态财务核算部副部长；

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蒙草生态财务核算二部部长；

2017 年 5 月至今，蒙草生态财务核算中心副总监。

王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规定的情形。